

中国政法大学2016年硕士研究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 (学术学位)

学院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政治 不低于	外语 不低于	业务课 不低于	总分 不低于	
法学院	030101	法学理论	55	55	85	335	
	030102	法律史					
	030103	宪法学与行政法学					
	030110	军事法学					
	0301Z5	法与经济学					
民商经济法学院	030105	民商法学	55	55	90	345	
	030106	诉讼法学				355	
	030107	经济法学				345	
	030108	环境与资源保护法学				345	
	0301Z4	知识产权法学				360	
刑事司法学院	030104	刑法学	55	55	85	345	
	030106	诉讼法学				340	
国际法学院	030109	国际法学	55	55	85	335	
政治与公共管理学院	030201	政治学理论	60	60	90	375	
	030202	中外政治制度		50	90	350	
	030206	国际政治		60	90	350	
	030207	国际关系					
	030208	外交学					
	0302J1	全球学		50	90	350	
	0302J2	纪检监察学					
	120401	行政管理		60	90	380	
	120404	社会保障					
	1204Z2	公共人力资源管理					360
	1204Z3	危机管理					
商学院	020101	政治经济学	45	45	68	325	
	020103	经济史					
	020104	西方经济学					
	020105	世界经济					
	020202	区域经济学					
	020204	金融学					
	020205	产业经济学					
	020206	国际贸易学					

学院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政治 不低于	外语 不低于	业务课 不低于	总分 不低于
商学院	120201	会计学	45	45	68	335
	120202	企业管理				
	1202Z1	法商管理				
人文学院	010101	马克思主义哲学	45	45	90	300
	010102	中国哲学				
	010103	外国哲学				
	010104	逻辑学				
	010106	美学				
	010107	宗教学				
	030101	法学理论	55	55	85	335
	0301J1	法治文化				
	0602Z1	历史文献学	50	50	150	325
	0602Z2	专门史				
	0602Z3	中国古代史				
	0602Z4	中国近现代史				
比较法学 研究院	0301Z3	比较法学	55	55	85	335
马克思主义学 院	030204	中共党史	45	45	68	315
	030501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				360
	030502	马克思主义发展史				315
	030503	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研究				315
	030504	国外马克思主义研究				330
	030505	思想政治教育				370
	030506	中国近现代史基本问题 研究				315
社会学院	030301	社会学	45	45	68	315
	040201	基础心理学	55	55	135	340
	040203	应用心理学				
	0402J1	犯罪心理学				
外国语学院	050201	英语语言文学	55	55	80	350
	050202	俄语语言文学				
	050203	法语语言文学				
	050204	德语语言文学				

学院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政治 不低于	外语 不低于	业务课 不低于	总分 不低于
中欧法学院	030103	宪法学与行政法学	55	60	85	335
	030104	刑法学				
	030105	民商法学				
	030106	诉讼法学				
	030107	经济法学				
	0301Z3	比较法学				
光明新闻传播学院	030101	法学理论	55	55	85	335
	050301	新闻学	55	55	90	370
	050302	传播学				
人权研究院	0301Z1	人权法学	55	55	85	335
证据科学研究院	0301Z2	证据法学	55	55	85	335

- 1、所有单科及总分满足所报考学院、专业（或研究方向）分数要求的考生均可进入复试。
- 2、单独考试：政治、外语不低于40，业务课不低于60，总分不低于300。
- 3、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政治、外语不低于40，业务课不低于60，总分不低于270，根据各省的招生计划按总分由高到低确定复试名单。同时，兼顾汉族录取比例不超过10%。
- 4、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政治、外语不低于40分、业务课不低于60分，总分不低于270分；对于业务课一满分300分的，业务课不低于120分；对于管理联考，外语不低于40分，管理综合不低于80分，总分不低于160分。
- 5、援藏计划：汉族考生政治、外语不低于40，业务课不低于60，总分不低于270；少数民族考生政治、外语不低于40，业务课不低于60，总分不低于245。
- 6、享受少数民族照顾政策考生：工作单位在国务院公布的民族区域自治地方，且定向就业单位为原单位的少数民族在职人员，政治、外语不低于40，业务课不低于60，总分不低于245。